

# 崑山科技大學進修部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 各類學生就學費用減免申請書暨切結書

申請日期：      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			
班級	姓名	行動電話	
學號	身分證字號	電子郵件	
申請類別 (請勾選)		應繳證明文件	
1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軍公教遺族子女：享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全公費    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半公費		1. 撫卹令正本 (須有學生名字，查驗正本，繳交影本) 2. 三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正本(不同戶分別檢附，記事不可省略) <b>(第一次辦理須另填部頒申請書報部核准)</b>	
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給卹期滿軍公教遺族子女			
3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現役軍人子女 (減免學分學雜費總額*0.7*0.3)		1. 軍人身分證、軍眷補給證正本 (查驗正本，繳交影本) 2. 三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正本(含本人、父、母、配偶，記事不可省略)	
4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原住民學生 (依部頒規定標準核減) 族別 _____ (必填)		三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或族籍證明正本(記事不可省略)	
5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心障礙學生，請勾選【等級】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重度、極重度(學雜費全免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度(減免 7/10 學雜費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輕度(減免 4/10 學雜費)		1. 身心障礙證明或身心障礙手冊影本 (繳交正反面影本) 2. 三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正本(含本人、父、母、配偶，記事不可省略) ※112 年之家庭年所得，不得超過 220 萬，學校於開學後送財稅中心審核，經查核不符規定，需繳回已補助款項。 <b>※持有"特殊教育學生鑑定證明書"者，比照輕度減免學雜費。(查驗正本，繳交影本)。</b> <b>※就讀研究所在職專班學生，不得申請「身心障礙人士子女」減免。</b>	
6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心障礙人士子女，請勾選【等級】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重度、極重度(學雜費全免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度(減免 7/10 學雜費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輕度(減免 4/10 學雜費)			
7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收入戶學生 (學雜費全免)		1. 鄉鎮市區公所開立有效期限內(113 年 4 月~12 月)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正本 (須有學生名字)	
8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低收入戶學生(減免 6/10 學雜費)		2. 三個月內戶籍謄本正本(含本人，記事不可省略)	
9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 (減免 6/10 學雜費)		1. 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社會局(科)或鄉鎮市區公所開立有效期限內(113 年 4 月~12 月)之特殊境遇家庭證明文件正本 (須有學生名字，查驗正本，繳交影本) 2. 三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正本(含本人、父、母、配偶，記事不可省略)	
註：配合戶政推動新式戶口名簿，亦可繳交新式戶口名簿影本，記事不可省略。(請自行備妥影印本乙份)			
家長	簽名及蓋章(均需)		身分證字號
父/母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歿	印	
父/母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歿	印	
配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婚	印	

### 【切結同意】：

- 一、於完成減免申請，繳費單已扣減減免額後，再進行繳費或辦理就學貸款。
  - 二、本人申請上述就學優待減免，保證在校享有優待期間，放棄申領政府發給之其他教育補助，如有重複請領，願負法律責任。
  - 三、如減免金額及項目經覆核後發現不符，承辦人員將通知學生修正，並補繳相關證件及差額，學生不得異議。
  - 四、若有加退選者，將依據加退選後可減免科目之學分費，核算就學費用減免金額。(重、補修不予補助，惟身障生每科有一次重、補修補助資格。相關辦法請詳閱補助申請作業規定)
- (\*研究所及在職專班比照日間部金額減免；資格喪失或殘障等級變更，或有降轉系科及休退學、轉學者，請主動知會進修推廣處教務組 06-2727175 轉 306)**

立切結書人：家長/配偶 \_\_\_\_\_



(簽名及蓋章) 申請學生： \_\_\_\_\_



(簽名及蓋章)